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0)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涉及(i)有關空氣分離裝置之供貨合同；及(ii)有關唐鋼氣體新區廠房建造及安裝工程之合約的須予披露交易（「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四川空分設備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四川空分設備最終實益擁有人的其他資料。

於該公告日期及根據公開記錄，四川空分設備(i)由單凱擁有約46.62%；(ii)由單金銘擁有約20.16%；及(iii)由謝波擁有約12.63%，而剩餘股權由七名人士持有，其中每名人士持有不足10%。

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且就所有目的而言將繼續有效，而本公告為對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力

唐山，2024年1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姚力先生（主席）及高貴敏女士；(2)非執行董事黎叡先生、伍淑明女士及張文利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肖煥偉先生及李雋女士。